

雲林縣中醫師公會 函

會址：斗六市雲林路2段211號6樓之10.11

電話：(05)5354088

傳真：(05)5332336

E-mail：ylcm@seed.net.tw

聯絡人：江佩容

受文者：本會會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4年1月27日

發文字號：雲縣中醫超字第006號

速別：

密等及解密條件：

附件：乙件

主旨：函轉衛生福利部公告廢止台灣三陽製藥廠股份有限公司「三陽」薑寶風濕膏(衛署成製字第000570號)等17件藥品許可證(如附件)乙案，請各會員依相關規定辦理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雲林縣衛生局104年1月16日雲衛藥字第1040000711號函辦理。

理事長陳志超

檔 號：

104年1月19日

保存年限：

收字第 017 號

雲林縣衛生局 函

機關地址：雲林縣斗六市府文路34號

聯絡人及電話：吳佩蓉 (05)5328841

傳真電話：(05)5347397

電子郵件信箱：yls352@ylshb.gov.tw

640

雲林縣斗六市雲林路二段211號6樓之10

受文者：雲林縣中醫師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4年1月16日

發文字號：雲衛藥字第1040000711號

速別：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普通

附件：如主旨

主旨：函轉衛生福利部公告廢止台灣三陽製藥廠股份有限公司「
“三陽”薑寶風濕膏（衛署成製字第000570號）」等17件
藥品許可證（如附件）乙案，惠請貴會轉知所屬會員儘速
將前述產品依相關規定辦理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衛生福利部104年1月4日衛部中字第1041840068A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公司持有之藥品許可證17件，因製造偽藥，業經衛生福利部依藥事法第78條規定公告廢止，為確保民眾消費權益，請轉知所屬會員倘有販售及使用該類藥品，應依藥事法相關規定辦理。
- 三、副本抄送各鄉鎮市衛生所，請加強輔導並督導轄區相關醫療機構、藥局及藥商配合回收相關事宜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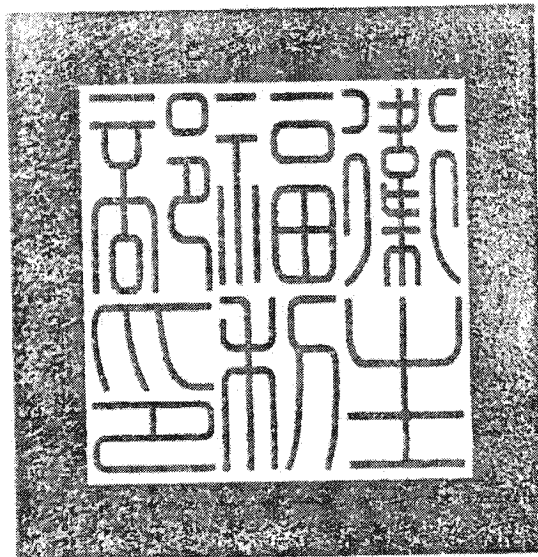
正本：雲林縣藥師公會、雲林縣藥劑生公會、雲林縣中醫師公會、雲林縣中藥商業同業公會

副本：衛生福利部中醫藥司、各鄉鎮市衛生所、本局藥政科

局長 吳 昭 平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各科室科長決行

衛生福利部 公告

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4年1月14日
發文字號：衛部中字第1041840068號
附件：

主旨：廢止台灣三陽製藥廠股份有限公司藥品許可證共17件。

依據：藥事法第78條。

公告事項：

一、廢止理由：製造偽藥。

二、業者應依藥事法第80條及同法施行細則第37條規定，立即通知醫療機構、藥局及藥商，並自公告或依法認定之日起6個月內收回市售品，連同庫存品送經直轄市或縣(市)衛生主管機關驗章後，始得販賣。

三、廢止許可證如下：

(一)衛署成製字第000570號 “三陽” 薑寶風濕膏

(二)衛署成製字第002003號 “三陽牌” 痠痛布

(三)衛署成製字第006083號 “三陽” 痠痛膏 (火龍膏加味)

(四)衛署成製字第006084號 “三陽” 百痛膏 (萬應膏加減味去穿山甲)

(五)衛署成製字第006670號 “三陽” 風濕保壽藥酒 (周公百歲藥酒)

(六)衛署成製字第006789號 “三陽” 金鳳膏 (金絲萬應膏加味)

(七)衛署成製字第006942號 “三陽” 化龍膏藥膠布 (萬金膏)



- (八)衛署成製字第007073號“三陽”金寶膏藥膠布(混元膏加減味去麝香)
- (九)衛署成製字第008161號“三陽”金曉谷藥膠布(萬靈膏加減味)
- (十)衛署成製字第009112號“三陽”壹百膏(火龍膏加味)
- (十一)衛署成製字第009164號“三陽”加味金絲膏(金絲膏加減味)
- (十二)衛署成製字第009187號“三陽”活血止痛藥酒(史國公藥酒去虎脛骨)
- (十三)衛署成製字第011578號“三陽”百發膏
- (十四)衛署成製字第012227號“三陽”青草膏(萬應紫金膏加減味)
- (十五)衛署成製字第012570號“三陽”好男藥酒(虎骨木瓜藥酒去虎骨)
- (十六)衛署成製字第015933號“三陽”金安痛膏藥膠布(萬應膏加減味)
- (十七)衛署成製字第016068號“三陽”克痛風濕膏(太乙膏)



部長 蔣丙煌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